

“敞开大门”引才聚才 好消息！无锡落户政策进一步放宽

放宽

购房落户 取消面积限制

市公安局人口管理支队支队长马星介绍,此次修改调整无锡户籍准入规定主要有五个方面,对购房落户、人才落户、就业转移等都有所涉及。

首先,全面取消江阴、宜兴行政区域内的落户限制,实行以合法稳定住所(含租赁,指经过住建部门租赁登记备案的出租房屋,下同)或合法稳定就业为基础的户口迁移制度,为探索建立经常居住地登记户口制度积累经验。也就是说,以往的参缴社保年限、申领居住证年限、学历技能要求和住房面积等限制门槛全部取消。

全面取消高校和职业院校毕业生、留学归国人员、技术工人等群体的落户限制,敞开学历型、技能型人才的落户大门。相关人员在无锡有合法稳定住所(含租赁)或者合法稳定就业并参加社保,即可申请落户。

取消原购房落户的房屋面积限制和参加城镇社会保险、申领(签注)江苏省居住证的相关年限要求。原来的规定中,购买54平方米以上住宅的,需要参缴社保并申领居住证满1年才能申请落户,购买54平方米以下住宅的,需要参缴社保并申领居住证满2年才能申请落户。现在取消申领居住证条件,相关人员只要在无锡拥有所有权住宅(无住房面积限制),合法稳定就业并参加城镇社会保险(无年限要求),即可申请落户。

调整放宽参军进入城市人口、新生代农民工、在城镇就业居住和举家迁徙的农业转移人口等来锡就业人群的落户条件。相关人员在无锡有合法稳定住所(含租赁)、合法稳定就业并依法缴纳社保满2年,即可申请落户。

此外,将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根据国家 and 省有关要求,相关户籍准入年限将实行城市群之间积累互认,在户籍管理政策层面积极推动长三角区域的“一体化”运作。

便民

省内户口迁移 一站式办理

为了方便居民办理落户手续,警方配合新的户籍准入登记规定推出了便民举措。人口管理支队一大队大队长张平说,市外户籍准入业务实行两级户籍窗口(落户地派出所户籍窗口、区县级政务大厅公安户政窗口)受理自由选择模式。办理市外户口准入事项的居民可以根据路途远近、需求缓急,自行选择到落户地的派出所或者区县级政务中心公安窗口办理,各层级办理时限分别为5个工作日。如果当事人时间比较急,可以去区县级政务中心公安窗口申请落户,5个工作日内办结。如果居住地比较远又不赶时间的,则可以就近到落户地派出所申请,由派出所经县级公安机关核准,10个工作日内办结。

“申请人为江苏省内户籍人员,需要申请办理市外户籍准入迁移的,可以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到落户地派出所申请省内户口迁移一站式办理,当事人不需要来回奔波”,张平说。符合受理条件的,落户地派出所收存相关材料报县级公安机关核准后,由落户地县级公安机关签发电子《准予迁入证明》,将相关信息推送给当事人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原户籍地派出所根据接收到的准迁信息,办理网上迁出手续;最后由落户地派出所根据接收到的网上迁移信息办理落户登记。整个迁户口过程,当事人只需到落户地派出所提出申请和领取居民户口簿。

提醒

租房落户 要房东出书面意见

据了解,今年无锡从市内迁出近2万人,从市外迁入8万多人,户籍迁移方面市内增加了6万人左右。相关负责人预计,户籍准入登记条件放宽之后,会吸引更多的技术人才、务工人员等来无锡落户,但数量应该不会井喷式增加。因为随着落户政策放宽和落户手续便利化,有些居民会等到必要时再办理手续,而不需要提前落户了。

新调整的政策中,租房就能落户这点相当吸引人,如果一个既没有高学历也没有特殊技能的人员,怎么样才能申请落户,户口又是落到哪里呢?警方表示,在本市租赁居住的房屋已通过住建部门进行租赁登记备案,且在本市稳定就业、依法参缴社保累计满2年(申请时需处于有效参缴状态),可申请落户。而且需要房屋所有人出具是否同意接收申请人落户的书面意见。如果房东书面同意,那么可以落户在该出租房内,如果房东书面不同意,则落户到房屋所在地的社区家庭户内。不少务工人员关心租房落户后,孩子上学是否有所便利,对此警方表示,入学条件要由教育部门和学校作出具体解释。

(晚报记者 念楼)

进一步放宽户籍准入条件积极推动非户籍人口在城市落户

取消江阴、宜兴市行政区域内落户限制

旧规 - 条件准入制

- 参缴社保满一定年限
- 申领(签注)居住证满年限
- 具有一定学历、技能
- 住房达一定面积.....

新政

新规 - 全面取消限制

只需有合法稳定住所(含经住建部门登记备案的租赁房屋)或者合法稳定就业并参加城镇社保

进一步放宽户籍准入条件积极推动非户籍人口在城市落户

在本市拥有所有权住宅群体

旧规

- 54㎡以上住宅 + 参缴社保并申领居住证满1年
- 54㎡以下住宅 + 参缴社保并申领居住证满2年

新政

新规

- 所有权住宅(无住房面积限制)
- 合法稳定就业并参加城镇社会保险(无年限要求)
- 同时取消申领(签注)居住证条件

进一步放宽户籍准入条件积极推动非户籍人口在城市落户

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

旧规

- 高校毕业生
- 职业院校毕业生
- 海外留学回国人员
- 技术工人
- 参缴社保满一定年限
- 申领(签注)居住证满年限

新政

新规 - 全面取消限制

只需在本市有合法稳定住所(含经住建部门登记备案的租赁房屋)或者合法稳定就业并参加城镇社保

进一步放宽户籍准入条件积极推动非户籍人口在城市落户

在锡租赁居住的参军进入城市人员、新生代农民工、举家迁徙农业转移人口等就业人员

旧规

- 房屋经租赁登记备案
- 房屋经租赁登记备案
- 本市参加社保
- 申领(签注)居住证均满5年(宜兴为满3年)

新政

新规

- 房屋经租赁登记备案
- 在本市合法稳定就业并参加社保满2年
- 取消申领(签注)居住证条件